

# ★信息快车

(4月3日)

**沙湾** 清明节前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沙湾市检察院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前往沙湾市烈士陵园,开展“清明祭英烈·检察践初心”主题教育活动。检察干警整齐列队向革命先烈敬献花篮、肃立默哀,依次瞻仰烈士纪念碑,在党旗前庄严宣誓并重温入党誓词,缅怀革命先烈,感悟初心使命,从红色历史中汲取奋进的力量。

(刘芹)

**滨海** 近日,江苏省滨海县检察院对一位年过八旬的因案致困人员开展司法救助,帮助其申请司法救助金。考虑到老人同时是军属,该院牵头滨海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农业农村局、妇联及当地村委会启动多元化救助,建立长效帮扶机制。

(赫海珍)

**都昌** 4月1日是国际爱鸟日,每年4月的第一周是江西省爱鸟周。近日,江西省都昌县检察院联合多家单位来到公园、学校开展“守护飞羽精灵 共绘生态画卷”2026年爱鸟周主题宣传活动,普及爱鸟护鸟法律知识,传播生态文明理念,实现跨部门协同发力,为野生鸟类保护构筑全链条法治屏障。

(李梦雨)

**宜昌猇亭** 近日,湖北省宜昌市猇亭区检察院联合猇亭区妇联走进该区云池街道,开展“法护芳华·幸福护航”妇女维权月暨未成年人保护法宣传活动。检察官围绕家庭教育促进法,从立法背景、核心目的及深远意义等方面开展普法宣讲,助力培育和谐有爱的家庭氛围。

(刘凤阳)

**尤溪** 日前,福建省尤溪县检察院针对部分在建工程项目未缴纳团体意外伤害险等问题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强化工程参保监管、开展专项排查、健全协作机制,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截至目前,相关职能部门已完成整改,累计推动64个项目完成参保,补缴保费21万余元。

(郑世贤)

## 公告

**临沂华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菏泽顺利纸业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鲁1723民初1586号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诉讼要点:1.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拖欠的货款83733.2元及逾期付款利息1821.2元(以83733.2元为基数,自2025年9月9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倍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暂时计算至2026年2月1日止),以上共计85554.4元。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本案定于2026年5月27日10时在成武县人民法院药材集法庭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裁判。

**山东省成武县人民法院**

**范翰林:**本案受理的申请人黄军与被申请人范翰林之间的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为刑仲[2025]263号,由本案主任指定的仲裁员方建雄组成仲裁庭进行审理。仲裁庭定于2026年5月9日在本案秘书处对本案进行不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根据本案仲裁规则的规定,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庭及开庭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本案秘书处领取前述文书;逾期未领取的,视为送达。本案地址为荆门市漳河新区双喜大道9号,联系电话:0724-2341670。

**荆门仲裁委员会**

**黄冈市卓盟模具制造有限公司:**赵先玉与你(单位)劳动人事纠纷一案,案号:梅劳人仲案字[2025]290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案梅劳人仲案字[2025]290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期满不起诉的,本仲裁裁决发生法律效力。

**黄梅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黄冈市卓盟模具制造有限公司:**周廷芳与你(单位)劳动人事纠纷一案,案号:梅劳人仲案字[2025]289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案梅劳人仲案字[2025]289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期满不起诉的,本仲裁裁决发生法律效力。

**黄梅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陈欢迎、蔡冰冰:**亳州仲裁委在2025年8月27日受理了申请人安徽瑞沅新建置业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陈欢迎、蔡冰冰合同纠纷一案,本委多次送达两被申请人下落不明。现向被申请人公告送达亳仲裁[2025]474号仲裁通知、举证通知、仲裁员选定书、仲裁规则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于2026年5月28日15时30分为开庭时间。联系电话:0558-5115897,地址:亳州市海关大楼7楼。

**亳州仲裁委员会**

**殷召霞:**本院受理原告李西运诉被告召霞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鲁0826民初765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

**山东省微山县人民法院**

**侯增军:**本委决定追加你为申请人聚合军与被申请人河北邦金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案号:邯冀南新区劳人仲案(2026)第3号的第三人参加仲裁活动。因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仲裁文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第三人(应诉)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自公告之日起10日内来本委领取上述仲裁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0日内。本案地址:河北省邯郸市冀南新区综合执法局(邯郸冀南新区马头电厂南门西50米路南)。联系电话:0310-2321656。

**冀南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本栏邮箱 zf@jcrb.com  
编辑 何南宁

(二三版中缝)